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审议情况概述:

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4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及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满足全资子公司温州炜冈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州炜冈")业务发展需要,确保其经营性资金需求,对于温州炜冈申请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公司计划为其提供相应担保,具体的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方式,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期限为本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担保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5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5)。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为子公司温州炜冈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序号	担保人	债务人	债权人	担保协议签署日期	担保协议	保证
					金额	期间
1	浙江炜冈科技股	温州炜冈国际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	2025年6月18日	5,250.00	3年
	份有限公司	易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平阳支行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合同双方主体

保证人: 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阳支行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3、保证范围:约定属于本合同担保的主债权的,乙方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包括贵金属租借债权本金及其按贵金属租借合同的约定折算而成的人民币金额)、利息、贵金属租借费与个性化服务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借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借合同借出方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 4、担保金额:人民币 52,500,000 元(大写:伍仟贰佰伍拾万元整)。
 - 5、担保期限: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已签订合同的担保金额为12,25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0.69%;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6,988.42万元,占公司2024年度末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6.10%,不涉及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公司提供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3、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4、担保合同。

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9日